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8日下午14:00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海四路19号千灯湖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29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委托授权代表0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健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31,778,272股扣除截至报告披露之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6,743,159股后的股本425,035,1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63,755,266.9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与会监事认为：2020年度，在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则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了《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2020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8日